

附件

铜仁市市直部门2022年度普法责任清单

填报单位: (盖章)

填报人: 刘萍

审核人:

序号	指标类型	指标内容	上半年目标		下半年目标		分值	评分依据	备注
		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			
1	共性指标	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,突出学习宣传宪法、民法典、国家安全法、突发公共卫生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党内法规,严格落实法治建设一把手责任制。	局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,组织学习《习近平法治思想纲要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(3分)	局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学法,组织学习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(3分)	局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法,组织深入学习《地方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》(3分)	局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法,组织深入学习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(3分)	40	会议记录、学习图片	
			召开局务会议研究专题部署普法工作,组织学习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(3分)	召开局务会议,组织学习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(3分)	召开局务会议,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》(3分)	召开局务会议,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(3分)			
			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》(3分)	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(4分)	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赔偿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》(5分)	组织学习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》《铜仁古城保护条例》《铜仁市电动摩托车管理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(4分)			
2	个性指标	充分利用国家宪法日、行业宣传日(周、月)、法律法规颁布施行纪念日等特殊时间节点,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为手段,面向社会持续开展“法律六进”活动。	在“4·15”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期间,组织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活动。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贵州省反间谍安全防范办法》等法律法规(20分)			在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期间,组织开展系列宪法学习宣传活动,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(20分)	60	会议记录、简报、学习宣传图片	

备注:责任清单为百分制,共性指标分值40分,个性指标分值60分,请明确具体每项任务多少分值;共性、个性指标内容见文件;评分依据必须填写,如:会议纪要、记录、图片、简报等。